#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增发改投批〔2026〕16号

##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派潭镇高滩村石岭排涝泵站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送《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关于申请审批增城区派潭镇高滩村石岭排涝泵站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建议书批复如下：

一、为解决石岭堤围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原则同意增城区派潭镇高滩村石岭排涝泵站工程项目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302-440118-04-01-225195）。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派潭镇高滩村石岭社。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1）新建一座排涝泵站，设计排涝流量1.5m³/s。（2）新建连通渠道64m。（3）清理、拓宽现状渠道469m。（4）新建分洪渠105m。（5）实

施箱涵封堵等工程。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估算797.9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613.49万元，独立费用111.93万元，预备费72.54万元。项目建设资金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解决，剩余建设资金由区财政资金安排。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七、涉及古树名木和历史文化名城、名村（传统村落）、街区，以及历史地段、文物建筑、历史建筑，以及征地拆迁的项目，应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6年2月1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水务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6年2月13日印发

附件：

#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增城区派潭镇高滩村石岭排涝泵站工程

项目代码：2302-440118-04-01-225195

| | 招标范围 | | 招标组织形式 | | 招标方式 | | 不采用招标方式 |
|---|---|---|---|---|---|---|---|
| | 全部招标 | 部分招标 | 自行招标 | 委托招标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
| 勘察 | | | | | | | 核准 |
| 设计 | | | | | | | 核准 |
| 建筑工程 | 核准 | | | 核准 | 核准 | | |
| 安装工程 | | | | | | | |
| 监理 | | | | | | | 核准 |
| 主要设备 | | | | | | | |
| 重要材料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核准意见：**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16号）的规定，对建筑工程全部招标。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勘察、设计、监理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100万元，不纳入必须进行招标的范围。

核准部门盖章

2026年2月13日